

弘仁式

庫文閣内			
七九函	一五册	八五三號	和書類

内務省圖書			
號	第	類	部書
函			
冊	五	十	共

和書門			
八	一五	七八	三五
冊	架	函	號

内閣文庫			
番號	和	8583	
冊數	15	( 1 )	
函號	179	73	

179-73

0 1 2 3 4 5 6 7 8 9 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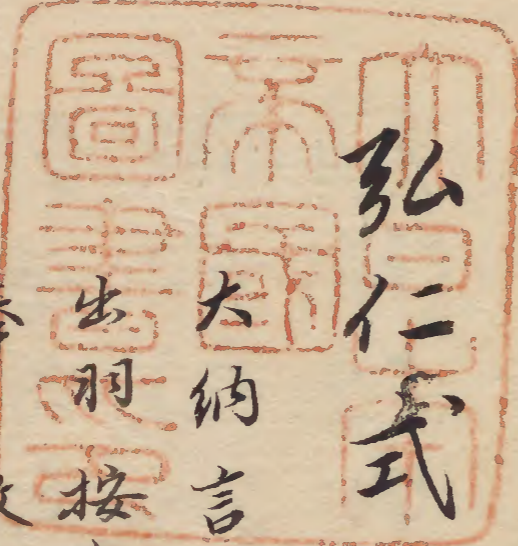
A 1 2 3 4 5 6 M 8 9 10 11 12 13 14 15 B 17 18 19

Kodak Gray Scale

G Y M

Kodak, 2007 TM: Kodak





弘仁式序

大納言正三位兼右近衛大将隆  
按察使后藤原朝臣冬嗣等  
奉 敕撰



蓋聞律以懲肅為宗今以勸誠為  
格則量時立制式則補闕拾遺  
四者相須足以垂範譬猶宰暑通

明治十年購求

以成歲昏且迭而育物有治有革  
或輕或重寔治國之於衡信馭民  
之嚮策也古者世質時素法令未  
彰每為而治不肅而化暨乎

推古天皇十二年上宮太子親作  
憲法十七箇條國家制法自茲始

焉降至天智天皇元年制令二  
十二卷世人所謂近江朝廷令之  
爰逮文武天皇大寶元年贈太  
政大臣正一位藤原朝臣不比等  
奉勅撰律六卷令十一卷養老  
二年復同大臣不比等奉勅更

撰律令各為十卷今行於世律令  
是也故去天平勝寶九歲五月廿  
日 勅書稱頃年選人格結階人  
人高位不便任官自今以後宜依  
新令養老年中朕外祖故太政大  
臣奉 勅刊修律令宜仰所司早

令施行先 帝德合憲載明齋照  
臨四海有截八訖無事然而凝暘  
政體聘想治術以為律令是為從  
政之本格式乃為守職之要方今  
雖律令頒經刊修而格式未如編  
緝舊之政道尚有所闕乃詔贈從

一位行左大臣藤原朝臣内膳故  
参议従三位行常陸守菅野朝臣  
真道等始令撰定草創未成遭时  
過密寢而不为天朝以聖兼聖  
資明继明敷景化於寰中暢仁風  
於海外然而顧顧先緒之未遂堂構堂

於震襟爰降纶言尋令修撰申  
詔大纳言正三位兼行左近衛大  
将陸奥出羽按察使臣藤原朝臣  
季嗣故正三位行中纳言臣藤原  
朝臣葛野麻呂参议従三位行近  
江守臣秋篠朝臣安人参议従四

位上行春宮大夫兼行左兵衛督  
式部大輔臣藤原朝臣三守從五  
位下守左近衛少將臣橘朝臣常  
主從五位下守大判子兼行播磨  
大掾臣物部中原宿祢敏久等上  
遵 敕旨下考時宜採官府之故

奉撫諸曹之遺例高略今古審用  
捨以類相從分隸諸司其隨時制  
宣已經舉 勅事即載本文別編  
為格式雖非奉 勅者旨稍大者  
奏加奉 勅因而取焉若屢有弛  
張向背各異者略前故後仍有重

出自此之外司存常事或可裨法  
令或堪為永例者隨狀增損總入  
於式若事類班雜不得指附者各  
為雜篇次之於末其諸司所行彼  
此參差或因修雜久不便於事若  
所之流雜以取則具錄其狀聽

天裁至如米塩魚肉兩數紛紜及  
鋪設雜器切程多少等類予既輕  
碎臣等商量務從折中不煩上聞  
其朝會之禮蕃客之儀頃年之間  
隨宜改易至有子例具故記文今  
之所撰且以略焉又交替武者延

曆年中勘解由使撰定奏中遵行  
已久仍舊而不加取捨但年代浸  
遠京都屬遷諸司文案多或墮失  
雖加探索猶有未備上起大寶元  
年下迄弘仁十年都為式三十卷  
格十卷辭簡而多詳文約而旨暢

庶使曉之者易曉施之者易行布  
之象親与天地而無窮銘之景鐘  
將金石而不行臣等學非稽古才  
固当今猥稟明詔敢銓緝雜罄庸  
淺恐多錯紕凡厥篇目列之如左



弘仁式目錄

卷第一

序

歷運

神祇一

四辰祭式上

卷第二

Faint bleed-through text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 including characters like 卷第一, 序, 歷運, 神祇, and 四辰祭式.

神祇二

四時祭式中

卷第三

神祇三

四時祭式下

卷第四

神祇四

諸祭式

卷第五

神祇五

踐祚大嘗祭式

卷第六

官式上

卷第七

官式下

卷第八

省式一

中務

卷第九

省式二

式部上

卷第十

省式三

式部下

卷第十一

省式四

治部

民部

卷第十二

省式五

宮内

卷第十三

省式六

兵部  
刑部  
附判  
出奉

大藏

卷第十四

寮式一  
附司  
出職

中務  
属寮

内記  
監物  
主典  
鈴鑰

中宮職

卷第十五

寮式二

中務  
属寮

大舍人

圖書

縫殿

卷第十六

寮式三

中務  
属寮

内藏  
陰陽  
内近

卷第十七

寮式四

式部属寮

大學

治部属寮

雅樂  
玄蕃

卷第十八

寮式五

大民部属寮

主計

卷第十九

寮式六

大民部属寮

主税

卷第二十

寮式七 職附

宮内属寮

大膳 木工

卷第二十一

寮式九

宮内属寮

大炊 将主殿 典藥

卷第二十二

寮式九

宮内属寮

掃部

卷第二十三

寮式十

左右馬 兵庫

卷第二十四

司式上

兵部属司

車人

刑部属司

囚獄

大藏属司

織部

卷第二十五

司式中

宫内属司

正親内膳

卷第二十六

司式下

宫内属司

造酒采女主水

卷第二十七

彈正臺式

左右京式

東西市  
式附出

卷第二十八

解由式  
春宮坊式

卷第二十九

衛府式  
近衛  
右左

衛門  
右左  
兵衛  
右左

卷第三十

雜式

弘仁式

大納言正三位兼行左近衛大將陸奥出羽按察使臣藤原朝臣冬嗣等

奉勅撰

歷運

天皇五十二代

起神武天皇元年至今上弘仁

二年一千四百七十年也



男帝四十三 女帝八 皇后一  
案在昔天津彦大瓊々杵尊初從  
降始王西土次彦火々出見尊次  
彦波瀲武鸕鷀草薺不合尊凡三  
代經一百七十九万二千四百七  
十餘歲時世邈遠事跡神異但薺  
不合尊之太子神日本磐余彦天  
皇十五為太子四十五歲甲寅從

鏡紫日向宮船師東征至庚申年  
平定中國辛酉年正月即天皇位  
是為元通計從天皇元年辛酉至  
今上弘仁二年辛卯合一千四百  
七十一年也  
天皇元年辛酉准計漢地年代當  
周僖王三年辛酉然則自僖王三  
年以來歷九代百五十一千四百

七十一年也今都計自僖王二年  
庚申以往神農元年丁亥以降則  
歷二皇五帝三王愍十代七十九  
主二千四百三十四年也此天皇  
地歷年但伏羲氏以前天皇還年  
代之數  
代綿邈史無詳錄案惣歷八代九  
百六十八萬餘歲既非經史未為  
實錄聊復存之以廣異同

大臣五十三人從武內宿禰命為  
六百九十一年代  
在官四十六人執政七人  
人太政大臣二人賜太政大臣一人  
人左大臣八人右大臣十人

贈官七人贈右大臣三人  
案神倭天皇之世大伴氏祖立功  
被罷初東征之敗大伴日臣從軍  
立功賜姓給地褒喜活月日天皇收

立功賜姓給地褒喜活月日天皇收

五氏之祖被稱諸卿至景行天皇  
始置棟梁之臣成務天皇改立大  
臣之號仲哀天皇始置大連推古  
天皇始制冠位孝德天皇置左右  
大臣及內大臣百官天智天皇置  
太政大臣持統天皇臣薨後贈官  
位  
大納言十八人

近江朝廷始置御史大夫淨御原  
朝改號大納言  
中納言二十六人

藤原朝廷以前置中納言官其年未詳  
同朝天之真宗豐祖父天皇五年  
大寶元年三月罷中納言同朝九  
年慶雲二年更置中納言慶雲二  
年四月十七日

勅曰依官負令大納言四人職掌  
既比大臣位亦超諸卿朕顧念之  
任重事密充負難滿宜廢省二負  
為定兩人吏置中納言三人以補  
大納言不足其職掌敷奏宣旨待  
問參議其官位料祿准令商量施  
行者於貶准正四位上官別封二  
百戶資人三十人勅負葵即以阿

倍朝臣宿奈磨正四位下粟田朝  
臣真人從四位上高向朝臣磨等  
三人任之天平寶字五年二月一  
日勅改從三位官  
參議五十九人

藤原朝庭天之真宗豐祖父天皇  
六年大寶三年始置參議大寶二  
年五月九日

詔曰從三位大伴宿祢安磨正四位下粟田朝臣真人從四位上高向朝臣磨從四位下々毛野朝臣古磨小野朝臣毛野等宜參議朝政本官如故者養老二年始宜論奏天平三年十二月四日勅始給食封八十戸依延曆八年八月二十日符致仕之封准減大

同元年五月二十四日改号為觀

察使畿内七道各一人加判官主典各一人

也弘仁元年九月十日復為參議

初任四人正四位下藤原諸嗣朝

臣正四位下臣巨勢野足朝臣從四位上秋篠安人朝臣從四位下紀

廣濱朝臣也

神武天皇御世有凡牙之臣奧臣連

軒之任又未五官號也

弘仁二年辛卯五月日

應永八年二月日写写

推大納言源朝臣在判

弘仁式卷第一

大納言三位兼行左近衛大將陸奥出羽按察使臣藤原朝臣冬嗣等

奉勅撰

神祇一

四时祭式上

大祀 踐祚大掌祭

中祀 祈年月次神掌新掌加茂等

祭

小祀

大忌風神鎮花三枝相掌嘗鎮

魂鎮火道饗園韓神松尾平野春

日大原野等祭小祀祭官齊者內

祭者齊之

凡祈年祭二月四日大忌風神祭並

四月七月四日嘗日月次祭六月十二

月十一日神掌祭九月十一日自

餘祭不定日者臨眩擇日祭之二

月四日祈年祭

祈年祭神三千一百三十二座天皇武

白鳳四年乙亥月甲申始之也

大四百九十二座

小二千六百四十座

神祇官祭神七百三十七座

奠幣案上神三百四座

社

座別絕五尺五色薄絕各一尺倭文  
一尺木綿二兩麻五兩庸布一丈  
四尺倭文纏刀形絕纏刀形布纏  
刀形各一口四坐置八座置各一  
束楯一枚槍鋒一竿弓一張鞞一  
口鹿角一隻鋏一口酒四升鯁堅  
奠各五兩腊二升海藻各六兩塩

社

一升酒坏一口葉蓐五尺前座  
座別絕五尺五色薄絕各一尺倭文  
一尺木綿二兩麻五兩倭文纏刀  
形絕纏刀形布纏刀形各一口四  
座置八座各一束楯一枚槍鋒一  
竿葉蓐五尺  
不奠幣案上神四百三十三座



坐別絕三尺木綿二兩麻五兩四座  
置八坐置各一束楯一枚槍鋒一  
口庸布一丈四尺葉蓐三尺

前坐

坐別綻三尺木綿二兩麻五兩四坐  
置八坐置各一束楯一枚槍鋒一  
口葉蓐三尺

右神祇官所祭幣帛一依前件具

官中官<sup>宮</sup>三后皇太子御巫祭神各

八座並奠幣案上但臨收加減仍

不入恒數太神宮度會宮各加馬

一疋御歲社加白馬白猪白雞各

一高御魂神大宮女神及耳櫪飛

鳥石根忍坂長谷吉野巨賀茂當

麻大坂膽駒都祁養布等山口并

吉野宇院葛城竹谿等水分十九

社各加馬一疋  
致齋之日平明奠幣物於存院案  
上并案下掃部寮設於內外神祇  
官人率御巫等入自中門就西廳  
坐東面北上大臣以下入自北門  
就北廳座御巫就廳下座群官入  
自南門就南廳座北面東上神部  
引祝部等入立西廳之南庭既而

神祇官人降就廳前坐大臣以下  
及諸司共降就廳前坐中臣進就  
坐宣祝調詞每一段畢祝部稱唯宣  
畢中臣退出大臣以下諸司拍手  
兩段不稱唯然後皆還本坐伯命  
云奉班幣帛史稱唯忌部二人進  
夾案立史以官次唱御巫并社祝  
々稱唯進忌部領幣帛畢史還坐

申頒幣訖諸司退出

國司祭祈年神

大一百八十八座

坐別祭三兩綿三兩

小二千二百七坐

坐別祭二兩綿二兩

右国司長官以下准例散齋三日

致齋一日共會祭之其幣皆用正

稅

同月 鳴雷神祭 十一月准此

一座 坐太和国漆上郡

差中臣一人供祭

祭料

絶二疋 祭一絢綿二屯 五色薄絶

各六及倭文三尺 調布一端 庸布

一段 木綿麻各一斤 鉄四口 白米

後料

三斗糯米一斗大豆小豆各五升  
酒一斗稻四束麩堅菓雜腊各四  
斤麩五隻雜雞一斗海藻二斤塩  
一斗菓直錢增隨減收明櫃二合折櫃  
四合高案一脚缶二口塙四口片  
盤十口匏四柄櫛一俵席四枚食  
蓐六枚輦籠一口

庸布一段木綿麻各一斤鋏四口  
米五升酒五升稻二束麩堅菓各  
二斤腊五升海藻六斤雜海菜六  
斤塩三升埤一口坏三口席二枚  
輦籠一脚  
詞祝下當色袍一領料  
緝絕三丈七尺裏料綠帛三丈五  
尺

弘仁式卷一終

弘仁式卷第二

太子正位兼行左近衛大將陸奥出羽按察使臣藤原冬嗣等

奉勅撰

神祇二

四時祭式中

二月

上申日 十一月亦同春日神祭

座四

祭神料

散祭料

解除料

齊服料

右春二月冬十一月上申日祭

之其祭料封物者割下總常陸

兩國香取鹿島二神封調布五

百端鹿香取神封二三百段庸布三

百段商布六百段麻五百竹鹿

島神封紙五百張 香取神封送神

祇官仍叔官庫充用其雜給料所

司各供備之其物忌一人食日白

朱一舛二合塩一勻二撮預神部

二人日白米一舛六合塩一勻六

撮仕丁二人別日黑米二舛塩二

勻其衣服神部別隻絶四文丈五尺

冬絶一足三文丈綿四屯

上牙日十一月祭中子日祭大原野神

祭四座

丑日冬十月園韓神祭園一座韓神

右春用春日祭後丑日冬用新

嘗會前丑日參議已上人就祭

所行事內侍到來乃始祭之但

雜給料所司各供備之

祭神料

齊服料

已上

上午日冬十月大宮賣神祭四座造酒司

祭神料

右料物前祭中官請受之祭之

神主即行事

上申日冬十月平園神祭四座

祭神料

解除料

散祭料

神殿装束料

竈神祭料是釀神酒竈也

解祭料釀神酒前祭請之也

雜食人食料又前祭請之也

齊服料

祭祿料

事 右官人一人率雜色人供奉祭

三月

鎮花神祭 二座

大神祭社 一座

狹井社 一座

率川社 三座



右三社幣物付祝等令供祭

廣瀨社大忌神祭准一座七月

龍田社風神祭准二座七月

右二社差王臣五位已上各一

人神祇官六位以下官人各一

人充使卜部各一人神部各二人相

從国司次官以上一人專行事

即令諸郡別交易全供進贄二

荷其直并米酒稻並皆用當國  
正稅自外所司請供之

四月

上申日 松尾祭

右其當日辨史各一人向社頭

行事

上申日冬十一月平野神祭四座今本

古關神相  
殿比賣神

祭料

幣料 雜料 祭料  
散祭料 解除料 祭神料  
山神祭料 釀神酒料 祭料  
食料

齊服料

右祭料幣物並皆用官物其所  
供神物神祇官請受儲備雜給  
所須者所司各供之祭日平明  
所司設皇太子輕幄及群臣幄

於祭院大臣以下各就座訖監  
祀官進申行事參議已上即令  
治部調歌吹大藏賜鬘木綿次  
神主中臣二人進宣祝詞訖奏歌  
舞既而給群官酒食訖各退祭  
院

五月

四面御門祭

十二月同此

御川水祭 十二月同此

右四面祭御門巫御川水祭座

摩巫各行事

霹靂神祭 三座坐山城國愛宕郡

右官預前祭申辨官請備令卜

部一人吉日祭之十一月又准

此

六月

御贖祭 十二月准此

右始從六月一日至八日日別

御巫行事 東宮日限并物數並減半

卜御體

卜庭神祭 二座是御卜始終日祭之也

右所司預申官官須告諸司若

有侵土者具注移送即中臣官

二人宮文主一人卜部八人並給

明衣始自朔<sup>日</sup>十日以前卜畢奏  
聞其日平明預執奏文候於政  
門外即副已上執奏案進大臣  
大臣昇殿上宮內省入奏訖出  
召神祇官稱唯伯與副若祐昇  
案入置中庭  
勅曰叅耒伯稱唯共昇案置殿  
上簣子敷上中臣官即就版位

自餘內侍取奏文奉御覽訖  
退出  
勅曰參耒中臣官稱唯就殿上  
座披奏案微色奏  
勅曰依奏行之大臣稱唯次中  
臣官稱唯退出闈司昇殿撤案  
置中庭神祇官昇出

神今食

石中臣官人率宮主及卜部等

向宮內省卜定供奉神今食之  
小齋人

供料

右供御雜物各付內膳主水等  
司神祇官官人率神部等夕晚  
兩度參入內裏供奉其事所供  
雜物祭訖即給中臣忌部宮主  
等一同大嘗會例

大殿祭 中宮亦同

右神今食明日黎明以筥四合  
一合盛玉一合盛切木綿置八  
一合盛米一合盛酒  
足案脚令神部人執著木綿鬘  
禱中臣忌部官人宮主史生神  
部等左右前驅御巫列於案後  
至延政門置案於門前大舍人  
叩門宮內省官人退出召中臣

稱唯即兩官人著木綿鬘立  
案前直進御殿先是御巫等自  
宣陽門入候於內裏共入至殿  
東簀子敷上御巫等各取筥中  
臣忌部御巫等以次入御殿忌  
部取玉懸殿角御巫等散米酒  
切木綿殿內角退出中臣侍御  
殿南忌部向巽微盃申祝詞訖

次至湯殿懸玉於角次懸廁殿  
角次懸御厨子所角次懸於紫  
宸殿角御巫以次散米酒如初  
從陰明門退出次引宮主忌部  
至御炊屋殿懸木綿散米酒如初  
訖內藏寮賜祿有差退至本司  
引使部已上就宮內省解齋所

忌火庭火祭

中宮亦同

右大殿祭訖而宮主於内膳司  
行事

供奉神今食御巫等裝束十二月不給

絹三疋絶一文丈綿二屯細布六尺

紅花二疋錢百三十文

右御巫 中宮御巫亦同

絹二疋綾各八尺綿一屯細布五

尺紅花一疋錢百三十文

右座摩御門生島東宮等巫

供奉神今食人等祿

絹四疋并給祿

右中臣官一人

絹三疋

右忌部官一人

絹三疋

右宮主一人

絹一疋

右供奉御膳采女一人 此中宮准

絹三疋

右御巫

絹二疋

右座摩御門生島東宮巫 中宮

御巫亦准此

晦日 大祓 十二月亦同

右晦日申時已前親王以下百官會集朱雀門下部誦祝詞

御贖

中宮御贖 東宮亦同

右晦日卜部各著明衣其一人執御麻二人執荒世二人執和世二人執壺宮主史生神部等左右分頭前驅次第中臣官人次



御麻次東西文部次荒世次和  
世進候延政門大舍人叩門宮  
內輔入奏退出召中臣稱唯率  
文部四国卜部入候於宣陽殿  
南頭中臣率卜部執荒世者就  
階下置於席上次中臣捧御麻  
進就版位  
勅曰叅未即稱唯進就階下中

臣女於殿上轉取供奉訖授中  
臣即執授卜部一人令向後所又  
更宮內輔入奏退出召中臣即  
稱唯東文部捧橫刀入就版位  
勅曰叅未稱唯就階下轉授  
中臣女執奉御畢即出次西文  
部進退亦如前儀宮主披荒也<sup>世</sup>  
授中臣中臣執授中臣女執量

御體惣立訖次官主捧埀中臣  
轉執授中臣女執奉御畢退授  
中臣轉授官主執官主執授後取  
卜部荒世事訖退出而亦中臣  
引和世進退如前儀  
供奉大祓御贖人等祿  
中臣官一人 縮四足  
中臣女 縮三足  
中宮亦

東西文部仁 各縮二足  
東宮中臣并女各一人 並給坊  
物  
鎮火祭  
於宮城四隅祭之  
道饗祭  
於京城四隅祭之

弘仁式卷二畢



